

普宁市2022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普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主管 部门	普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363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5294.81	财政拨款	6810.21
	项目支出	1515.4	其他资金	0
总体绩效目标	普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揭阳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省药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执法装备及检验检测设备购置资金(普宁市市监局)	通过开展药品执法装备和技术支撑体系能力建设,为我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顺利开展和率先建成药品安全示范区提供持续、有力的支撑。药品检验机构保持必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完好并适当提升自动化水平,保持常规检验能力并适度增强服务监管和产业能力。	35
	2	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普宁市市监局)	通过加大力度整治药品市场,进一步规范药品的生产和流通秩序,净化市场,以确保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23
	3	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普宁市市监局)	通过组织开展各类药品监管干部培训,着力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药品监管队伍,切实提高药品安全水平,大力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全面提升全省公众健康水平。	5.11
	4	药品安全科普宣传(普宁市市监局)	进一步扩大药品安全科普宣传工作的声势和影响,创新宣传形式,善用宣传媒介,构建全方位、立体式药品宣传格局,广泛宣传普及药品安全知识,提升药品监管部门形象和权威,增强社会公众对药品安全信心,营造良好社会共治氛围。	2
	5	2022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市县揭阳市任务(普宁市市场监管局)	加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全面提升知识产权能力,加强知识产权纠纷调节工作,提升调解效能。	3
	6	2022年广东省食品抽检及监管下放地市揭阳市任务(普宁市市监局)	强化市场准入把关,构建全省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筛查网络,切实提升我省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日常消费安全。	14.52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商事登记及市场监管经费	用于执照工本费、企业公告等支出,提高服务质量。发挥市场监管部门职责,落实市场准入,扶持地方经济发展。	163
	2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经费	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0
	3	食品抽检经费	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344
	4	农产品快速检测经费	负责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监督管理,建立食用农产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切实保障群众食用农产品安全。	50
	5	信息化建设经费	为保障各类应用业务信息、办公自动化系统的正常运行,提高行政效率,降低办事成本,为地方经济的发展提供优质行政服务,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	62
	6	基层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经费	基层所组织实施并指导开展食品生产、经营环节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并指导食品餐饮环节许可事项现场核查工作,组织实施并指导开展药品经营、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	60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	7	执法装备及耗材经费	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负责化妆品经营环节的监督管理。负责中药材专业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化妆品经营环节的监督检查。提升执法能力，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	65
	8	流通领域商品抽检经费	对流通领域商品进行抽检，确保产品质量，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和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	70
	9	部门补充经费（非税安排支出）	维持机关正常运转，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正常履职，更好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	262.77
	10	交通费	补充执法车辆运行各类费用，用于车辆维护、保险费和燃料费，保障日常执法工作顺利进行。	15
	11	消费者权益保护经费	开展消费者维权相关的宣传与咨询活动，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制止各种不正当竞争行为，处理消费者投诉打击和查处各种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维护市场交易秩序，为消费者提供公平、安全的消费环境，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30
	12	质监计量钢特业务经费	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参与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风险防范、伤害监测和统计分析工作。	12
	13	食品安全巡查员工作经费	保障食品安全巡查工作正常进行，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保障群众食品安全。	24
	14	抽样检验经费	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对流通领域商品进行抽检，确保产品质量，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和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	20
	15	质监打假经费	确保产品质量安全，调查、检查、依法处理假冒伪劣产品生产、加工、藏匿等制假售假违法行为。	20
	16	基层培训经费	全面提升市场监管系统队伍的能力素质，努力培养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敢于担当的市场监管干部队伍，更好的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27
	17	市场监管系统网络线路租金	保障公文系统及办公网络的正常运转，确保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38
	18	20个市监所及机关修缮经费	修缮和加固基层所，消除安全隐患，保持安全的工作环境和人民群众的接待环境。	70
	19	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环境和重点产品新冠病毒应急监测工作经费	坚持预防为主，加快提升核酸检测能力、尽力扩大核酸检测范围，按照依法依规、分类指导、因地制宜的原则，做好对重点人群重点行业的应检尽检工作，全力排查风险隐患，落实加快提升检测能力所需的人员、设备和资金，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管理，保障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其他人群“愿检尽检”，为加快推进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创造条件。	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药品执法检查装备购置计划完成率	反映装备购置情况	≥	90	%
	数量指标	食用农产品快检批次	反映食用农产品快检批次	≥	21600	批次
	数量指标	科普宣传覆盖人群	反映科普宣传覆盖面	≥	1000	人次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家次	反映检查量	≥	1116	家次
	数量指标	年度核酸检测批次	反映冻库从业人员核酸检测批次	≥	8064	批次
	数量指标	全国安全用药月活动次数	反映举办次数	≥	3	场
	数量指标	年度稽查执法任务完成率	反映年度稽查执法任务完成情况	=	100	%
	质量指标	检查计划完成率	反映完成率	=	100	%
	质量指标	药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	反映药品常规检项能力	=	8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安全宣传覆盖率	反映药品安全宣传覆盖率	≥	87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药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公众的满意度	反映公众满意度	≥	87	%

填报要求：1. “财政供养人员数量”统计范围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 “总体绩效目标”应体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关联性，可进行分点表述，总字数不得低于50字；3. “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应等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其他需完成任务的拟投入金额汇总数。